
學術討論

女性主義與西方漢學研究：從明清 到當代的一些例證*

王德威 **

近二十年來女性主義文學批評風起雲湧，影響所及，對素稱保守的歐美漢學界，也產生相當的衝擊。本文擬以綜論方式，對已可見的成果作初步的檢討。所含括的時期，自明清以迄當代。希望藉由此一角度，提供台灣女性及兩性文學研究者，又一思考及對話的方向。

一、

女性主義批評在西方已成一大文化事業（或工業？），對文學閱讀寫作的方法，有典範式的改變。如果從論述方向來看，修華特 (Showalter) 較早的三分法：壓迫論 (oppression)、抑制論 (repression) 及表達論 (expression)，似仍可充我們觀察的起點。壓迫論側重政教機構、經濟資源、法律規範、乃至醫學保健對女性的身體及社會地位，所構成的種種控制。這些控制的方

* 本文係民國 84 年 7 月 14 日在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「近代中國婦女史學術座談會」之主題引言。

**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東亞系副教授

式，從戒律到懷柔，不一而足。抑制論傾向探討女性內在空間的區隔、定義與建構。主體性的問題往往成為討論的重點；女性的欲望與匱缺亦是常見的問題。表達論則凸顯兩性關係間，各種文化符號所扮演的中介角色。這些文化符號首可見諸於文學及文字敘述，但亦旁及禮儀、戲曲、服裝等各層面。隨著晚近跨科際研究之風日盛，其他媒體如影視、音樂、政治劇場（如示威），亦可包涵在內。

這樣的區分法當然只是權宜之舉。有見識的女性主義學者自能遊走其間，發展她們的詮釋策略和抗擋手段。僅高舉「男人（總是）壓迫女人」的大纛者，如不能細細思考兩性間千絲萬縷的辯證關係，無疑浪費了女性主義所內蘊的資源。女人不只受男人壓迫，也可能受女人壓迫。有潔癖的女性者不能使她們論述，更上層樓。同樣的，在追求、界定女性主體意識的過程中，所謂的主體應不只囿於一超越的建構。本質論（essentialism）在女性主義抗戰初期，有其策略性的必要。但正如女性不必「天生」為兩性間的弱勢者或「被欲望」的對象，女性的主體也不必定於一尊。姊妹情誼與姊妹情仇一樣有研究的必要。此外，欲望的流動特性不僅可能驅使我們追求「豪爽」，也可能驅使我們延宕、逆轉、或濫用「豪爽」。如果欲望是理性疆界以外的那片闊域，又怎能為一二手冊、宣言所規範？由此表現論中所強調的中介（mediation）及表徵（representation）問題，就更值得重視。由「性」到「性別」的過程中，已是一種文化建構過程。性既有「別」，簡單的「男 vs 女」二元論就不能不衍生更多的分歧及表現樣式。每個時空環境有其性別論述。女性主義者除了有責任標明這些分別如何經由媒介符號投射，也更必須研究她本身是如何自膺或被賦予一言說的代表權。同樣是表徵（represent），前者傾向符號與客體間的（無盡）置換及重現關係，後者指項言說主體與符號間的制約及法律代表關係。

二、

沿著上述的一些理論及方法論問題，我以為西方漢學研究中，以理念或意識形態取勝，而能自成一家的女性主義著作，尙不多見。目前的成績較偏

向於文學史脈絡的重整。胡曉真評漢學婦女研究一文中（發表於《近代中國婦女史研究》第二期），已舉出孫康宜、魏愛蓮（Ellen Widmer）、Maureen Robertson等人的貢獻。孫對明清婦女才德論的質疑，提醒女性主義者勿輕易以簡化了的壓迫論或抑制論，來衡量女性自我表現的社會及經濟條件。她研究晚明抗清名士陳子龍與歌妓柳是的詩詞情緣，揉合了文學類取捨、兩性論述、與政治實踐等主題。雖對女性「主義」點到為止，卻極富討論餘地，值得推薦。孫所編纂的古今女詩人選集，打破文學史由男性聲音獨霸的迷思，出版後將成為重要工具書。魏愛蓮治學嚴謹，對晚明名媛名妓的尺牘情誼，有細膩考證。魏現在從事的女性與遺民意識的研究，呼應孫康宜的陳柳情緣一書，應使較少接觸文學文化史的當代女性主義者，一窺四百年前的女性，如何活動甚至「運動」。

胡文對明清婦女文學研究者的介紹，十分詳盡，毋庸在此重覆。如果將其範圍擴大，兼及男性作家筆下的婦女世界，則有二作可資補充。一為呂形翎的《蓮花與薔薇》（Lotus & Roses），一為麥克曼（Keith McMahon）的《守財奴、河東獅、與一夫多妻制》（Misers, Shrews, and Polygamy）。前者以比較文學觀點，詮釋《金瓶梅》、《紅樓夢》的情欲主題。方法粗糙，無甚可取。後者以細讀文本方式，描述十八世紀中國小說中男女倫理、經濟、及情欲關係，觸及作品包括《歧路燈》、《林蘭香》等，則頗見功力。麥克曼的第一本書《十七世紀中國小說中的因果關係與制約》（Causality & Containment in 17th Century Chinese Fiction）結合結構主義與兩性研究，即不落俗套。他從觀察作品結構形式入手，再連接兩性意識形態問題，雖不標榜任何學派，實可與不少女性主義學者的研究，相互印證。

晚清的女性主義式文學研究成果，遠不如晚明時期熱絡。這一方面是因為清末文學一向就不受重視，一方面也因為已被仔細考證研究的女作家人數，尚少於晚明。但從大的文學史流變脈絡來看，此一時期堪稱是古典轉換至現代的關鍵。西方定義下的婦權觀念可於此時找到萌芽證明，而作家藉用傳統文學中各類女性角色原型來定義「新女性」的嘗試，尤其不容忽視。秋瑾及王妙如的作品即頗富研究價值。秋瑾的詩歌及彈詞作品，充分顯現其人任俠精神；她為革命而死難的事蹟是舉證現代女性與國家，女

權與民權論式的源頭之一。秋瑾一生亦轉而成爲靜觀子《六月霜》的主題。王妙如除留有詩文戲曲外，小說《女獄花》尤其具可讀性。全書細述二個追求維新女子的情誼及不同結局——一爲革命喪生，一爲教育獻身——在在暗示五四女性的政治及道德抉擇。王妙如所想像的豪爽女人，除了力爭臥榻之上的自主權外，顯然更有激進抱負——包括流血革命。《女獄花》成於1904年，目前尚未獲女性主義者青睞。

如果我們把眼光放大，則晚清男作家筆下的許多新舊女性就更可納入研究範疇。韓邦慶的《海上花》、頤瑣的《黃繡球》、海天獨嘯子的《女媧石》、嶺南羽衣女士的《東歐女豪傑》、佚名的《女界鐘》等，皆是佳例。而曾樸的《孽海花》以名妓賽金花傳奇爲藍本，將晚清帝國危機與一名妓的歡場升沉相提並論，最爲值得討論。賽金花煙視媚行，庚子事變傳與德率瓦德西有情緣，並因此勸阻聯軍屠戮。爲國「捐軀」，賽的傳奇成爲二十世紀中國男性的自謔/自誇其性幻想的重要章本。德國學者葉凱蒂(Kathy Yeh)的論文對《孽海花》有細膩考證，惟對其女性主義潛流未多著墨。

三、

中國現代文學女性主義研究在八〇年代初首開其端。陳幼石及梅儀慈(Yi-Tsi Mei Feuerwerker)等學者對女作家或男女性/政治意識的討論，爲彼時以「感時憂國」爲主軸的論述，開出另一個方向。梅儀慈對五四及三〇年代女作家的介紹，及對丁玲文學事業的專著，對後之來者，極具示範作用。梅指出女性解放與國族革命等議題，歷來在男性中心的文學史觀下，容易等同爲一簡單辯證。透過丁玲一生的起落，我們得見女性作家定義其寫作立場的不易，以及男性「話語」霸權無所不在的陰影。陳幼石主要處理男性作家如茅盾等的性/政治主場，但她最重要的貢獻是八〇年末期在海外創辦的中文期刊《女性/人》。這本期刊僅出版六期，但在介紹女性主義理論，鼓吹包容性更廣的人文精神上，仍有貢獻。

但八〇年代的現代女性文學研究，基本著重一、二代表作家(如丁玲)，其他有成就的作家，如蕭紅(前此七〇末期葛浩文Howard Goldblatt)

已有專書)、盧隱、白薇等，皆未獲青睞，更不論張愛玲了。這不由人不擔心女性主義學者的視野問題。即至目前為止，此一現象仍猶待改進。其次，學者亦亟需將女性主義研究，置於一廣義的中國兩性論述下觀之，方可避免照單全收西方理論的弊病。彭小妍最近對五四以來由張統生所倡性美學的研究，因此可提供一可行出路。

近數年來，女性主義現代文學批評的著作較諸以往更為豐富。周薈(Rey Chow)在九一年出版的《女之中國現代性》(Woman and Chinese Modernity)即曾引起廣泛討論。此書理論源自心理學，東方主義批判，以及新馬克思學說，力求「重讀」現代文學史的經典及大師。但周薈最引人注目處是借用蕭兒(Naomi Shor)的「瑣碎詩學」(poetics of detail)來界定鴛鴦蝴蝶派以迄張愛玲小說的成就。與感時憂國的大敘述相反，瑣碎的詩學以「女性」的、「離析」的觀點透視中國文學現代性的另一層面；這一層面事實也滲透到主流作品中。另外周也反讀佛洛依德的自虐虐人(Sado-Masochism)論，用之暴露男作家自我編織的性神話。

呂形翎所編輯的《廿世紀中國文學與社會的性與性別》(Gender and Sexuality in Twentieth-Century Chinese Literature and Society)一書，蒐集了目前活躍美國學界的女性主義學者論文十篇。討論範圍包括電影及小說，自蕭紅的《生死場》至張藝謀的《紅高粱》等，不一而足。但此書也暴露出學者過於依賴當今理論的通病。儘管討論題目不同，但辯證論式及結論竟有頗多相似處，使讀者不免有「聞一知十」的莞爾感覺。而多數學者來自大陸，她(他)們對台港女性文學的成就，普遍顯露的無知，亦令人擔心其所倡導的邊緣策略，其實不脫地理及政治中心迷思。呂於九五年所出的《仇視女性、虛無主義、反抗策略》(Mysogyny, Nihilism, Oppositional Politics)，以女性主義主場，批判當代五位大陸男女作家，如余華、蘇童、殘雪等。呂較其以往著作成熟，但仍顯露化繁為簡的傾向，較諸專治英美文學的台灣學者如張小虹等，至少在理論策略上，顯得遠有不逮。

對於女性作家的研究，亦可見專刊(如Modern Chinese Literature 九二年及九四年專號)、及選集等，(如張頌聖等所編之《雨後春筍》(Bamboos after the Spring Rain)；另外有關中國現代女性文學及理論的會議更是數

見不鮮。凡此皆說明此一研究熱潮，依舊方興未艾。

但海外現當代中國女性主義及文學研究，如欲更上層樓，發展一具思辯性的史觀，正是此其時也。與明清文學學者相較，現當代文學學者更具試驗不同方法學的勇氣。但缺乏文學文化史的背景知識，使她們的研究或常自我膨脹，或常枉費力氣。大陸孟悅及戴錦華合著的《浮出歷史地表》一書，重溯五四以來女作家譜系，因此特別值得借鏡。與此同時，台灣的女性或兩性主義者，似乎也應在種種運動之外，多多回顧領先她們數十年的早期女性作家論者的貢獻。而這也是「近史」所婦女研究計畫的意義所在。